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离退休干部局
2025年度单位决算

目录

一、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离退休干部局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单位决算编报范围

二、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离退休干部局2025年度单位 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离退休干部局2025年度单位 决算说明

四、名词解释

一、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离退休干部局概况

（一）主要职能

1. 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有关离退休干部工作的方针政策，拟定部机关离退休干部教育、管理、监督、服务的制度规定，指导部直属单位离退休干部工作。

2. 负责加强离退休干部政治建设、思想建设和党组织建设，确保离退休干部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与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

3. 负责离退休干部宣传工作，引导离退休干部发挥优势和作用。

4. 负责组织离退休干部开展文化体育和老年教育活动。

5. 负责为离退休干部提供精准服务。做好离退休干部的医疗保健和健康管理工作。

6. 负责办理离退休干部的丧葬和善后事宜。

7. 负责离退休干部的走访慰问工作，合理解决离退休干部反映的实际问题。

8. 负责编报离退休干部和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经费的预、决算，按规定做好经费及资产的管理使用工作。

9. 承办部领导交办的其它事项。

（二）单位决算编报范围

按照决算编制有关规定，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离退休干部局收支均包含在单位决算中。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离退休干部局内设机构包括：综合处、党委办公室、宣传教育处、文体活动处、医疗保健处、财务处。

二、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离退休干部局2025年度单位 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离退休干部局

公开01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330.4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1,046.25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2,903.6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46.2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3,376.68	本年支出合计	58	3,049.8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3,108.7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435.58
	30			61	
总计	31	6,485.47	总计	62	6,485.47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单位：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离退休干部局

公开02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376.68	2,330.43					1,046.2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18.34	2,172.09					1,046.2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218.34	2,172.09					1,046.2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461.23	1,435.78					1,025.45
2080503	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	650.61	629.81					20.8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7.70	67.7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8.80	38.8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8.34	158.3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8.34	158.3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5.00	55.00					
2210202	提租补贴	68.00	68.00					
2210203	购房补贴	35.34	35.3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单位：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离退休干部局

公开03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049.89	3,049.8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03.64	2,903.6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903.64	2,903.6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102.95	2,102.95				
2080503	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	690.73	690.7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7.10	77.1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2.86	32.8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6.26	146.2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6.26	146.2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8.42	48.42				
2210202	提租补贴	64.21	64.21				
2210203	购房补贴	33.63	33.63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离退休干部局

公开04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330.4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194.41	2,194.4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46.26	146.2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330.43	本年支出合计	59	2,340.67	2,340.67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2,095.1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2,084.94	2,084.94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2,095.18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4,425.61	总计	64	4,425.61	4,425.61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单位：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离退休干部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340.67	2,340.6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94.41	2,194.4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194.41	2,194.4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434.12	1,434.12	
2080503	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	650.33	650.3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7.10	77.1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2.86	32.8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6.26	146.2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6.26	146.2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8.42	48.42	
2210202	提租补贴	64.21	64.21	
2210203	购房补贴	33.63	33.63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单位：万元

单位：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离退休干部局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31.6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5.1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87.00	30201	办公费	15.76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270.65	30202	印刷费	18.83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5.02	30203	手续费	0.79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水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电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7.10	30206	邮电费	6.24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2.86	30207	取暖费	0.15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0208	物业管理费	7.08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差旅费	2.63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48.42	30212	维修（护）费	23.51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租赁费	1.38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62	30214	会议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03.83	30215	培训费	18.00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424.02	30216	公务接待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424.63	30217	专用材料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被装购置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209.20	30224	专用燃料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劳务费	30.21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委托业务费	8.00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40.45	30227	工会经费	11.24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福利费	0.57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26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其他交通费用	45.46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1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54	30240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12.06			
			30299					
人员经费合计		2,035.49	公用经费合计					305.1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单位：万元

单位：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离退休干部局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离退休干部局2025年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单位：万元

单位：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离退休干部局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离退休干部局2025年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离退休干部局

公开09表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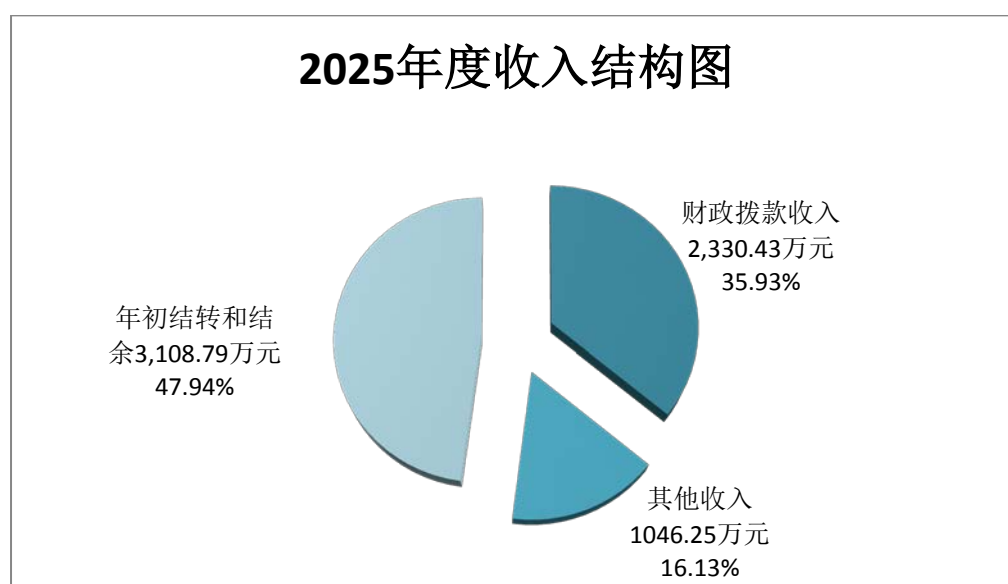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7.60		7.60		7.60		3.26		3.26		3.2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离退休干部局2025年度单位决算说明

（一）2025年度决算收支总体情况说明

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离退休干部局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合计6,485.47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2,330.43万元，占35.93%；其他收入1,046.25万元，占16.13%；年初结转和结余3,108.79万元，占47.94%。



（1）财政拨款收入2,330.43万元，为中央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比2024年度决算数减少39.35万元，降低1.66%。

（2）其他收入1,046.25万元，为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离退休人员医疗费。比2024年度决算数增加

230.96万元，增长28.33%，主要是离退休人员医疗费收入增加。

（3）年初结转和结余3,108.79万元，为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2.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离退休干部局2025年度公共预算支出合计6,485.47万元。

（1）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2,903.64万元，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离退休干部局在行政单位离退休和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方面的支出。比2024年度决算数减少484.63万元，降低14.30%，主要是相关人员经费支出减少。

（2）住房保障（类）支出146.26万元，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离退休干部局在住房保障方面的支出。比2024年度决算数减少3.80万元，降低2.53%。

（3）年末结转和结余3,435.58万元，为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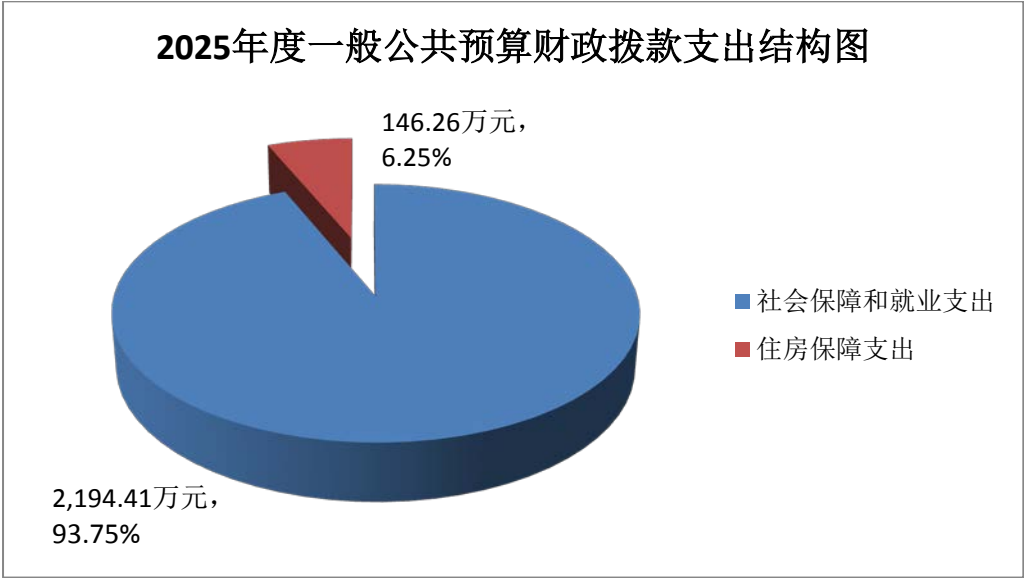
（二）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严控一般性支出，同时坚持有保有压，优化支出结构，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合理保障离退休人员支出需求，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

按照支出功能分类，离退休人员方面支出规模较大，主

要是行政单位离退休科目2025 年度决算数1,434.12 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总额的61.27%，主要用于保障离退休人员政治待遇和生活待遇。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离退休干部局2025年度财政拨款支出2,340.67万元，为年初预算的100.44%，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2,194.41万元，占93.75%；住房保障（类）支出146.26万元，占6.25%。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的具体情况如下：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194.4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8.80%。

（1）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支出1,434.12万元，主要用于部机关离退休经费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99.88%。

（2）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

（项）支出650.33万元，主要用于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经费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03.26%，主要是2025年度统筹使用以前年度结转资金。

（3）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77.10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13.88%，主要是2025年度统筹使用以前年度结转资金。

（4）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32.86万元，主要是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84.69%。

2. 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146.2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2.37%。

（1）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48.42万元，主要用于保障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按规定提取和缴纳的住房公积金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88.04%。

（2）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支出64.21万元，主要用于保障部机关离退休人员和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按规定发放的提租补贴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94.43%。

（3）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支出33.63万元，主要用于保障部机关离退休人员和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

按规定发放的购房补贴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95.16%。

（三）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2,340.67万元，其中：人员经费2,035.49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305.18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培训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四）2025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年初批复“三公”经费预算7.60万元，全部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025年度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离退休干部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全年支出决算3.26万元，全部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完成年初预算的42.89%。2025年度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离退休干部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较2024年度增加0.18万元。

（五）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单位2025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305.18万元，比年初

预算数减少181.57万元，降低37.30%。主要原因是：办公设施设备购置经费减少，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劳务费支出。

（六）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5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3.42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39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23.03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2.21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9.44%，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2.21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

（七）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离退休干部局实有车辆5辆，均为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0台（套）。

（八）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离退休干部局2025 年度没有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未开展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工作。

四、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中央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三）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四）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指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离退休干部局用于行政事业单位退休人员的经费及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的支出。

1. 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指离退休干部局统一管理的部机关离退休经费。

2. 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项)：指离退休干部局的支出。

3.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4.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五）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主要用于机关及部属单位按照国家政策规定用于住房改革方面的支出。

1. 住房公积金(项)：是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

的规定，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缴存的长期住房储金。该项政策始于上世纪九十年代中期，在全国机关、企事业单位在职职工中普遍实施，缴存比例最低不低于 5%，最高不超过 12%，缴存基数为职工本人上年工资。行政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公务员职务工资、级别工资、机关工人岗位工资和技术等级（职务）工资、年终一次性奖金、特殊岗位津贴、艰苦边远地区津贴，规范后发放的工作性津贴、生活性补贴等。

2. 提租补贴（项）：是经国务院批准，于2000年开始针对在京中央单位公有住房租金标准提高发放的补贴，中央在京单位按照在编职工人数和离退休人数以及相应职级的补贴标准确定，人均月补贴90元。

3. 购房补贴（项）：是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深化城镇住房制度改革加快住房建设的通知》（国发〔1998〕23号）的规定，从1998年下半年停止实物分房后，房价收入比超过4倍以上地区对无房和住房未达标职工发放的住房货币化改革补贴资金。中央行政事业单位从2000年开始发放购房补贴资金，地方行政事业单位从1999年陆续开始发放购房补贴资金，企业根据本单位情况自行确定。在京中央单位按照《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建设部等单位〈关于完善在京中央和国家机关住房制度的若干意见〉的通知》（厅字〔2005〕8号）规定的标准执行，京外中央单位按照所在地

人民政府住房分配货币化改革的政策规定和标准执行。

（六）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八）“三公”经费：纳入中央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中央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九）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